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3-015  
债券代码:127047 债券简称:帝欧转债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或修改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1日(星期三)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2月1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2月1日(星期三)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2月1日(星期三)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23年1月20日(星期五)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天府三街19号新希望国际大厦A座16层公司会议室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进先生

7、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21,943,983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929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21,749,183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876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194,8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6%。

2、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5人,代表股份194,8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代表股份194,8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6%。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刘许律师、谢艾玲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1,937,68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8%;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6%;弃权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59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精工”或“公司”)于2023年2月1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了相关协议,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向工商银行认购“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3年第030期M款”,产品代码:222H030M。

2、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短期低风险的信托产品、收益凭证、结构性存款等监管机构批准的金融理财产品和工具,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

3、资金来源:本次认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和银行贷款。

4、公司与工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5、公司本次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该产品,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1年)经审计的总资产的6.79%。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受托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负责人(授权代理人):钱丽霞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平安中路15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2784359002F

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合同主要内容:

1、今日公司收到了工商银行相关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3年第030期M款;

2.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10,000万元;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期限:26天;

5.预期年化收益率:0.95%~2.94%,收益率取决于挂钩标的在观察期间的表现;

6.投资范围: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7.收益的分配: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四、审议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11日、2022年5月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中短期低风险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最长期不超过12个月的中短期低风险的信托产品、收益凭证、结构性存款等监管机构批准的金融理财产品和工具,余额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2022年5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分析

①产品本金及收益风险

本产品风险评级为R1级,只保障本金及最低预期年化收益,不保证最高预期年化收益,有一定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②市场风险

投资者的收益与挂钩指标在观察期内的表现挂钩,若观察期内挂钩指标波动幅度较大,以致达不到或突破预设区间上限或下限,则投资者可能仅能获得较低收益水平。

③利率风险

在本产品存续期内,如果市场利率大幅上升,本产品的年化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投资者获得的收益率将可能低于实际市场利率。

④流动性风险

本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将均在产品到期后支付,且产品存续期内不接受投资者提前支取,无法满足投资者的流动性需求。

⑤产品不成立风险

投资者购买本产品可能面临产品不成立风险,即按照产品说明书中约定:在一定条件下(详见产品说明书中的“产品成立”部分),工商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不成立。此时,投资者应积极关注工商银行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对退回/解冻资金进行安排,避免因误认为结构性存款产品按期成立而造成投资损失。

⑥信息传递风险

工商银行将按照本产品说明书的规定进行产品信息披露,投资者应充分关注并及时查询工商银行披露的本产品相关信息。投资者预留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亦应及时通知工商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查询相关信息,或预留联系方式变更未及时通知工商银行导致在其认为需要时无法及时联系到投资者的,可能会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损失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⑦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

自然灾害、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系统故障、通讯故障、电力中断、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意外事件或金融危机、国家政策变化等情形的出现可能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乃至本金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投资者须自行承担,工商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⑧法律法规及政策风险

本产品可能因国家行有效的法律法规与政策设计,如相关法律法规或国家宏观政策发生变化,本产品可能会因此受到一定影响。

⑨信用风险

在工商银行发生信用风险的极端情况下,如被宣告破产等,本产品的本金与收益支付将受到影响。

2、风控措施

①公司在上述授权额度内的资金仅限于购买中短期低风险的信托产品、收益凭证、结构性存款等监管机构批准的金融理财产品和工具,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等其他对外投资行为。

②公司将与分行为主体保持密切沟通,及时跟踪理财产品的购买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与监督,严格执行资金安全。

③理财产品资金使用和保管情况由公司内控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作出审计、核对。

④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聘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⑤公司将依据相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理财产品的投资情况。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七、其他事项

1、截至公告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累计利用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金额合计133,600万元(含本次10,000万元),尚未到期的理财资金是15,000万元(含本次1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1年)经审计的总资产的10.17%。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投资理财产品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

2、往购买的项目已经到期的信托和银行理财产品等的本金和收益均如期收回,没有发生损失。

八、备查文件

1.公司与工商银行签署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业务总协议》;

2.工商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3.工商银行《风险揭示函》。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一日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日

关于汇添富鑫弘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第四次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02月0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鑫弘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鑫弘定期开放
基金主代码	01242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1月2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登记机构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汇添富鑫弘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23年02月01日
赎回起始日	2023年02月01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02月0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3年02月01日
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鑫弘定期开放A
下属基金的基金代码	012424
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等业务	是

2日常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1、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即本基金以封闭期和开放期相结合的方式运作。

本基金3个月为一个封闭期,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每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每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的前一日止。

2023年02月06日至2023年02月10日为本基金开始运作以来的第四个开放期。本基金将于2023年02月06日至2023年02月10日办理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申购时除外)。对于具体办理时间,由于各销售渠道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渠道的规定为准。自2023年02月11日起,本基金将进入下一个封闭期,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赎回申请。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自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含该日),本基金进入开放期,开始办理申购和赎回等业务。每个开放期不少于1个工作日,不超过5个工作日,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在上一个封闭期结束前公告说明。

如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自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开始。开放期因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而发生基金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将按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而暂停申购与赎回的期间相应延长。

开放期间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可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基金管理人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但若投资人在开放期最后一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者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首次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00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线上直销系统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渠道的销售网点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超过最低申购金额的部分不设金额级差。各销售渠道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渠道的业务规定为准。

2、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

4、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中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当接

受申购申请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是否接受该申请。

5、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中申购金额的上限,以及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管理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申购费率

3.2.1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元)</td